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張雯婕

電話：05-5523544

傳真：05-5350759

電子信箱：ylhg49479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一字第110252823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YF24692_1_3011395543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所轄台西漁港整補場及暫置區旁腹地堆置管材、
冰箱、木材等雜物資材移除公告1份，惠請張貼周知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漁港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雲林縣政府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第四岸巡隊、雲林區
漁會、雲林縣臺西鄉公所、雲林縣麥寮鄉公所、雲林縣四湖鄉公所、雲林縣口湖
鄉公所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本府農業處

